

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

2021 年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说明

为进一步做好我县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工作，根据《预算法》和省、市预算公开相关要求及县政府工作安排，现就我县 2021 年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

第一部分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

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负责贯彻执行中央、省、市有关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的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以及县委、县政府的决策部署，负责推进全县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工作，拟订有关规划计划、规章制度和政策措施，并组织实施；承担全县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综合改革工作；承担县本级政务服务平台的建设和管理；承担县本级行政管理事项“一站式”受理和办理，管理、协调、服务和监督驻厅事项及窗口工作人员；指导全县政务服务窗口单位效能建设；组织开展全县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业务研究、调研评估、业务培训和标准化建设工作；指导、协调和督查乡（镇）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工作；承办县委、县政府和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成立于2012年8月，为正科级事业单位，加挂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牌子，属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，隶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中心现有工作人员14人，其中在编2人，非在编12人，公益性岗位2人、聘用保安、保洁2人，政务大厅有窗口工作人员126人。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2021年预算数261.35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142.05万元，同比增加127%，属正常人员变动因素，原有由职工6人增加到14人，按照2020年12月工资表如实测算，含年终一次性奖金科学发展观业绩考核奖等。公用经费19.3万元，同比增长62.6%，属人员变动因素。专项100万元，同比增加92.3%，其中政务大厅运行经费50万元，一体化平台大厅评价（好差评）系统设备采购28万元，一体化平台大厅评价（政务外网）系统10万元，一体化平台大厅自助服务信息化项目5万元，政务公开工作专项经费2万元，全县政务外网维护费用5万元。增加原因由于2020年预算没有列入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平台项目。

二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

2020年部门预算指标261.35万元。其中人员支出预算142.05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19.3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100万元。

（一）人员支出预算142.05万元，按照2020年12月份工资表如实测算，科学年终奖等。

（二）商品服务支出（公用经费）预算19.3万元。同比增长62.6%。项目支出预算100万元，同比下降92.3%。其中政务大厅运行经费50万元，一体化平台大厅评价（好差评）系统设备采购28万元，一体化平台大厅评价（政务外网）系统设备采购10万元，一体化平台大厅自助服务信息化项目5万元，政务公开工作专项经费2万元，全县政务外网维护费用5万元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中心共预算三公经费0.085万元，其中公务接待0.085万元与上年持平。

四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。

五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

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。

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政府采购情况

中心2021年共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8万元，增减100%，

采购项目主要是为了实现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对接项目，年底实现互联互通。

三、国有资产情况说明

单位占有固定资产期末账面数原值 1502.75 万元，其中：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 1239.95 万元，占固定资产的 82.51%；通用设备 235.97 万元，占 15.7%；专用设备 0.26 万元，占 0.02%；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，占 0%；图书档案 0 万元，占 0%；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 26.57 万元，占 1.77%。单位严格控制资产购置相关规定，充分发挥资产使用效益最大化，单位没有对外投资、出租出借国有资产情况。